

关于开展二氧化碳灭火器 使用培训的通知

各系部：

按海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5 年消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，实训实验中心协同学院安全保卫处开展二氧化碳灭火器使用培训。

老城校区：健康照护系和社会工作系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4:40 在操场开展培训。

金江校区：食品药学系和健康管理与促进系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4:40 在实训实验中心楼下篮球场开展培训。

请各系安排在实验（训）室带课教师参加培训。

联系人：谭赛凤 16689668164

